

通 知 書

親愛的心路捐款人您好，

心路為因應「國稅局綜合所得稅扣除額單據電子化作業」，以達節能減碳及便民服務，如利用心路捐款平台線上捐款時已提供身分證字號，系統會自動幫您將捐款資料上傳國稅局，提供給稽徵機關作捐贈資料之歸戶作業。不需要上傳國稅局之捐款人，請填寫此申請書，勾選終止授權。捐款人每年申報綜合所得稅時，於網路使用列舉式申報時資料會自動匯入，可免附本會寄發之收據憑證，有利於您快速完成報稅作業。建議大家不索取收據，環保愛地球，感謝您的愛心。

財團法人心路社會福利基金會 敬上

申 請 書

※捐款人編號：_____（此欄由本會填寫）

捐款人(收據抬頭)_____ ☐終止授權

財團法人心路社會福利基金會將本人之捐款明細，提供給稅務稽徵機關作為本人當年度綜合所得稅捐贈資料之歸戶作業利用。

*立申請書人(收據抬頭人)：_____（簽名或蓋章）

*法定代理人或代表人：_____（簽名或蓋章）

*捐款人(收據抬頭人)：_____

收據地址：_____

☐不同意捐款資料上傳國稅局，需再寄發紙本捐款憑證。

*連絡電話：_____

中華民國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註：

- 一、本申請書須由「捐款人本人」簽立，若捐款人未滿20歲或無完全行為能力，需經法定代理人一併簽章表示同意。
- 二、個資保護聲明：財團法人心路基金會向您取得之個人資料，包含個人姓名、電話、地址等，將僅限使用於本會捐款服務與管理、募款徵信、會務活動等使用，本會遵守個人資料保護法與公益勸募條例之規定，妥善保護您的個人資訊。於此前提下，您同意心路基金會得於法律許可之範圍內處理及利用相關資料以提供資訊或服務，而您可依法得就您提供的個人資料向本會請求查詢、閱覽、提供複本、補充或更正、停止及刪除。
- 三、煩請將同意書簽名或蓋章後，利用傳真/郵寄/E-mail回覆「總會地址：(104)台北市中山區中山北路3段32號2樓 財管部收；傳真：(02)25928514；信箱：syinlu@syinlu.org.tw」
- 四、若有需要詳細說明可於平時上班時間來電洽詢：02-25929778#3 財管部